

陕西省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年度测评指标（2021）

说 明

一、陕西省文明单位测评指标是根据陕西省文明单位创建管理办法专门制定的年度量化测评指标。

二、本测评指标包括各单位网络上传材料部分（72分）、县级文明办实地测评打分18分、市级文明办和省级行业主管部门综合评估10分、奖励加分项目30分和省级文明单位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五部分组成。

三、注意事项：

1. 单位网络上传材料：

(1)各单位开展活动和上传材料应按时间节点进行，上传的图片、视频、文字材料要能真实反映活动的时间、地点和参加人数。不得重复上报材料，逾期上传材料无效，不予审核。上传的文件要用带文头、公章的扫描件。

(2)网络系统关闭时间为12月10日。奖励项目计算时间为上年12月10日到当年12月10日，同一项工作不同层级表彰只计算最高奖励，奖励累计加分不超过最高分值。

(3)严禁弄虚作假，一旦查证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该项目加倍扣分，全省通报批评，并移交属地纪检监察部门追责问责。

2、县级文明办实地检查测评：

全国和省级文明单位包括通过行业申报表表彰的全国和省级文明单位的实地检查测评，均由所在区县（市、区）文明办负责。县（市、区）文明办在12月15日前随机检查测评打分并上传材料，要上传对每一个单位检查工作的照片、每一项测评内容的两张照片和简要的工作评价。省委文明办每年对县级文明办实际测评打分情况进行抽查，若发现弄虚作假、不客观公正打分的，除加倍扣除该项目分值外，在全省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要依纪依规移交纪检监察部门追责问责。

3. 各市（区）文明办和省级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测评指标，客观、公正、真实地分别对属地省级文明单位和本系统省级文明单位进行创建工作综合评估，并于12月20日完成量化打分。

4. 出现负面清单所列问题，单位党组织应在调查处理结果公布后半个月內及时向上级文明办报告情况，各市（区）文明办或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应在收到相关单位报告之后半个月，向省委文明办书面报告情况，若不如实及时上报，造成工作被动和负面影响，应由相关单位承担责任。

四、全国文明城市、省级文明单位（含标兵）和申创省级文明单位的单位按本指标开展创建工作，上传材料。

五、本考核指标由省委文明办负责解释。

省级文明单位年度测评指标（2021）

测评项目	测评指标	测评内容要求	材料清单和赋分标准	测评方式
一、 理想信念教育 10分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6分）	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创新理论作为本单位首要的政治任务。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网络上传材料6份： 100人以上的单位两月上传1次单位党委（党组）中心组或党政班子集体理论学习证明材料，100人以下单位两月上传1次全体干部职工集体学习证明材料。（每次1分，共6分）	网络审核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4分）	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省委、省政府《实施方案》，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深化国情和形势政策教育、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组织4次（每季度1次）宣传宣讲、形势报告、读书比赛、知识竞赛等活动。	网络上传材料4份： 每次活动结束后15天内上传活动的视频、图片或文字资料。（每次1分，共4分）	网络审核

二、 思想道德建设 25分	3.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4分)	<p>1. 广泛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宣传。</p> <p>2. 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的实施意见》，广泛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活动，深化“厚德陕西”建设。</p> <p>3. 坚持贯穿结合融入、落细落小落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单位规章制度、融入干部职工生产生活。</p>	<p>网络上传材料 2 份：</p> <p>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单位规章制度的情况材料或图片资料。(2分)</p> <p>2. 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2分)</p>	网络审核
	4. 选树先进典型 (5分)	<p>1. 每年组织 4 次为中国好人候选人点赞，激励和引领干部职工崇德向善、见贤思齐。</p> <p>2. 评选表彰本单位先进典型。</p>	<p>网络上传材料 5 份：</p> <p>1. 每季度上传 1 次为中国好人候选人点赞的截图合集。要求在中国文明网微信公众号中的点赞截图，至少 10 张，跨季度不受理。(每次 1 分，共 4 分)</p> <p>2. 12月10日前上传选树先进典型评比表彰文件。(1分)</p>	网络审核
	5. 办好道德讲堂 (8分)	<p>1. 道德讲堂要求场所固定、特色鲜明、氛围浓厚。</p> <p>2. 每年举办 4 次道德模范、文明家庭、最美人物、身边好人事迹故事会或报告会、分享会等活动，引导干部职工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p> <p>3. 100 人以下单位全员参加，100 人以上单位全员参加或分批次参加。</p>	<p>网络上传材料 4 份：</p> <p>每次活动结束后 15 天内上传活动的图片、视频或文字材料。(每次 2 分，共 8 分)</p>	网络审核

	6. 举办节日纪念活动（8分）	围绕“五一”“七一”“十一”和春节、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庆和中华民族传统节日，举办4次（每季度1次）庆祝或纪念活动。	网络上传材料4份： 每次活动结束后15天内上传活动的图片、视频或文字材料（每次2分，共8分）	网络审核
三、 引领文明风尚 8分	7. 文明实践活动（8分）	<p>1. 开展文明交通实践活动。落实省委文明办关于开展“车让人·人守规”文明交通实践活动的安排部署，干部职工积极行动，争做文明交通践行者、宣传员。</p> <p>2. 开展文明餐桌实践活动。落实省委文明办等部门印发的《陕西省文明餐桌实践行动方案》和《关于开展“拒绝餐饮浪费 培养节约习惯”活动的通知》精神，倡导干部职工使用公勺公筷、落实光盘行动。</p> <p>3. 开展文明上网实践活动。干部职工积极行动，依法用网、文明用网、安全用网，争做新时代文明好网民。</p> <p>4. 开展文明旅游实践活动，大力宣传遵守《中国公民国内旅游文明行为公约》《中国国民出境旅游文明行为指南》。</p> <p>5. 干部职工95%以上签订文明交通、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旅游承诺书。</p>	网络上传材料2份： 1. 单位落实文明交通、文明餐桌、文明上网、文明旅游有关文件和倡议的实施方案或安排意见（可以一个文件）。（2分） 2. 干部职工签订文明行为规范承诺书情况。（2分）	网络审核
			3. 查看单位干部职工做文明交通实践者、宣传员情况。（2分） 4. 查看单位开展文明餐桌宣传和食堂落实公勺公筷、分餐分食、光盘行动情况。（2分）	县级文明办 实地检查 测评
四、 履行社会责任 19分	8. 奉献爱心（6分）	开展“10元关爱行动”。发出倡议书，倡导干部职工自愿为困难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或本单位特困干部职工献爱心。 捐款单位名称：陕西省慈善协会。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账号：78660188000033857，汇款备注请写明：公民道德建设基金捐赠善款。	网络上传材料1份： 上传捐款的汇款票据或发票扫描件。（6分）	网络审核

	9. 志愿服务和帮扶共建 (13分)	<p>1. 100人以下的单位至少建立1支志愿服务队伍,100人以上的单位应建立志愿服务总队,下设若干个志愿服务队。</p> <p>2. 每个志愿服务队应组织实施1个(含)以上的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p> <p>3. 组织志愿服务队和干部职工围绕志愿服务项目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文明城市创建、疫情防控、扶贫攻坚、社区共建共治、环境保护等,开展6次(每两月1次)志愿服务活动。</p>	<p>网络上传材料7份:</p> <p>1. 3月底前上传成立志愿服务队伍相关资料扫描件。(1分)</p> <p>2. 每次志愿服务活动结束15天内上传活动图片、视频或文字材料。(每次2分,共12分)</p>	网络审核
五、 岗位创建活动 6分	10. 立足 岗位创建 (6分)	<p>干部职工文明用语、礼貌待人,做到热情、公正、优质、高效服务。根据不同行业查看创建工作考核重点:</p> <p>1. 党政机关主要围绕转变作风、廉政勤政、执政为民,广泛开展文明机关创建活动,做人民满意的公务员。</p> <p>2. 行政执法部门主要围绕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文明服务、全面促进执法规范化,提高行政执法能力水平。</p> <p>3. 生产经营单位主要围绕诚信经营、守法经营、科学管理,提高生产管理水平,以产品质量、社会信誉赢得社会满意。</p> <p>4. 窗口服务单位主要围绕打造优美环境、优良秩序、优质服务,不断提高文明服务水平。</p> <p>5. 单位内部开展文明处(室、科、股、班组)创建并进行表彰鼓励。</p>	<p>1. 单位有围绕提升干部职工素质、提高服务水平、促进业务发展的实施方案和考核办法。(1分)</p> <p>2. 单位无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及“冷、硬、拖、卡”等突出问题。(1分)</p>	县级文明办 实地检查 测评
			<p>网络上传材料2份:</p> <p>3. 12月10日前上传单位围绕职业道德建设开展的具有行业特色、职业特点、工作特性活动的相关资料和图片。(2分)</p> <p>4. 12月10日前上传单位内部评比表彰文明创建先进单位的文件。(2分)</p>	网络审核
六、 工作业绩优良 5分	11. 工作 成效 (5分)	综合工作或主要工作指标在县(区)以上党委、政府或市级以上主管部门考核中名列前茅。	<p>网络上传材料1份:</p> <p>12月10日前上传考核表彰的文件和证书扫描件,获得一等奖或优秀奖(5分),二等奖或良好。(3分)</p>	网络审核

七、 宣传阵地展示 7分	12. 创建 氛围浓厚 (7分)	1. 文化阵地健全，文化建设氛围浓厚。 2. 利用单位内外可以利用的围墙、院落、楼道、车间、办公室等场所，大力宣传展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中国梦、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道德模范、身边好人先进事迹。	1. 文明单位奖牌悬挂于单位大门醒目位置，有对外公示和承诺（1分，申创单位有公示和承诺即得1分。） 2. 单位有文化室、图书室、文体活动室等阵地。（2分） 3. 各宣传阵地宣传氛围浓厚，典型宣传醒目，核心价值观做到“六进”。（4分）	县级文明办 实地检查 测评
八、 建设优美环境 5分	13. 工作 环境优美 (5分)	1. 扎实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配合环卫部门做好门前卫生保洁，单位环境干净整洁，室内不抽烟，无卫生死角，无乱写乱画、乱摆乱放、乱搭乱建、乱扔烟头、随地吐痰现象。 2. 办公场所整洁，生产经营场所设计合理，设备设施完好，管理科学，对外服务场所按照标准建设无障碍设施。	1. 单位绿化美化亮化好。（2分） 2. 单位办公或生产经营场所、食堂、宿舍等内外环境干净整洁，室内禁止抽烟。（2分） 3. 单位院外门面或围墙管理好，无占道经营，无野广告。（1分）	县级文明办 实地检查 测评
九、 创建工作机制 5分	14. 领导 班子重视 创建工作 (5分)	1. 领导班子重视精神文明创建工作，纳入单位发展整体规划和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定期研究、督促指导。 2. 创建工作有规划、有制度、有队伍、有保障。	网络上传材料3份： 1. 3月底前上传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和上一年度的工作总结中有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1分） 2. 12月10日前上传党委（组）领导班子会议每年两次以上研究精神文明建设的会议纪要或会议记录。（2分） 3. 12月10日前上传单位抓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材料或典型案例（2000字以内）。（2分）	网络审核
十、市（区）文明办或省级行业主管部门综合评价10分。			按测评项目要求综合评估，客观、公正进行打分。	

奖励项目（30分）

奖励项目	奖励标准	报送材料要求	测评方法
1. 培养推选道德模范和各类先进个人（10分）	1. 当年有时代楷模、全国道德模范、全国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优秀共产党员、抗击疫情先进典型或其他全国性表彰的荣誉。（1人次3分） 2. 当年有三秦楷模、省级道德模范、劳动模范、“中国好人”、先进工作者、抗击疫情先进典型或其他省级荣誉。（1人次2分） 3. 当年入选“陕西好人”“陕西新时代好少年”、行业厅局或市级抗击疫情先进典型和其他精神文明相关的荣誉。（1人次1分） 4. 五星级志愿者或省级优秀志愿者。（1人次0.5分）	证书照片、命名文件或网络报道链接	网络审核
2. 集体奖励项目（10分）	本单位获国家级奖励（4分）；获省部级奖励（3分）；市级奖励（2分）；县级奖励（1分）；党和国家领导肯定性的批示（3分）；省部级领导肯定性的批示（2分）；档案工作先进单位省级（2分）、市级（1分）、县级（0.5分）。	证书照片、命名文件或网络报道链接 领导批示扫描件等	网络审核
3. 文明创建的好经验好做法（10分）	1. 文明单位创建工作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求是杂志等中央主要媒体进行专题宣传报道。（3分） 2. 在中国文明网、陕西日报、陕西广播电视台宣传报道。（2分） 3. 在市级党报、广播电视台、陕西文明网宣传报道。（1分）	报纸照片、电子版、电视广播视频、音频等	网络审核

文明单位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项 目	惩处办法
1. 领导班子成员严重违法违纪被查处，受到撤销党内职务(含)以上处分或行政撤职(含)以上处分，或被追究刑事责任。	出现负面清单，不得申创省级文明单位； 创建期内出现负面清单，不得表彰； 省级（全国）文明单位出现负面清单，取消荣誉称号。
2. 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出现严重问题。	
3. 单位或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列入严重失信违法“黑名单”。	
4. 员工违法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 注：100 以下单位，有 1 人(含)以上被追究刑事责任；100 人-1000 人单位，有 2 人(含)被追究刑事责任；1000 人以上单位有 3 人(含)以上的员工被追究刑事责任。	
5. 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重大农产品食品药品安全事故、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6. 发生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舆论事件，或严重道德失范、造成社会恶劣影响的其他恶性事件或案件。	
7. 发生社会影响恶劣的黄、赌、毒、黑、恶案件，或严重扰乱网络秩序事件，或邪教、非法宗教活动。	
8. 创建工作中发生严重形式主义、弄虚作假等问题。	
9. 创建工作滑坡严重，失去示范引领作用。	

2021 年文明单位测评指标数字统计

测评项目	测评指标	网络分	实地分	活动数	网传材料
合计		单位 72	县区 18	24 个	41 份
一、理想信念教育 10 分	1.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6 分)	6			6
	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4 分)	4		4	4
二、思想道德建设活动 25 分	3.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4 分)	4			2
	4. 选树先进典型(5)	5		5	5
	5. 办好道德讲堂(8 分)	8		4	4
	6. 举办节日纪念活动(8 分)	8		4	4
三、引领文明风尚 8 分	7. 文明实践行动(8 分)	4	4		2
四、履行社会责任 19 分	8. 奉献爱心(6 分)	6		1	1
	9. 志愿服务和帮扶共建(13 分)	13		6	7
五、岗位创建活动 6 分	10. 立足岗位创建(6 分)	4	2		2
六、工作业绩优良 5 分	11. 工作成效(5 分)	5			1
七、宣传阵地展示 7 分	12 创建氛围浓厚(7 分)		7		
八、建设优美环境 5 分	13. 工作环境优美(5 分)		5		
九、创建工作机制 5 分	14. 领导重视创建工作(5 分)	5			3
十、市或省级行业评估 打分 10 分					